

证券代码：833382

证券简称：长江绿海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9月1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林善福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2019年8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9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31,169,25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24%。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169,2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取前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云南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第四次）的议案》；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云南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第四次）的议案》。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嘉兴惠鼎雄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 1 位合格投资者。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80 元，本次公司实际发行股票 1,150,000 股，共募集资金 7,820,000.00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全部到位，缴存银行为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富滇银行昆明螺蛳湾国贸支行，账户号码：931061010000103006。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3 月 5 日对公司股票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亚会 B 验字（2018）0030 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2018 年 4 月 8 日，公司收到股转系统函[2018]1310 号《关于云南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确认公司本次发行 1,150,000 股，其中限售 0 股，不予限售 1,150,000 股。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18 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累计使用 7,820,465.00 元，剩余 4,153.01 元，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全部提取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169,2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监事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169,2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联交易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9-04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9,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股东林善福、吴路琴、林免琦对本议案均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 姓名 | 职位 | 职位变动 | 生效日期 | 会议名称 | 生效情况 |
|----|----|------|------------|----------------|------|
| 张琼 | 监事 | 任职 | 2019年9月16日 |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师俊 | 监事 | 离职 | 2019年9月16日 |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四、备查文件目录

《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8日